

证券代码：839062

证券简称：ST 承蓝

主办券商：国信证券

上海承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18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四）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本次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10 月 10 日 15 时 00 分。

预计会期 0.5 天。

（五）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方式召开。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本次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为 2018 年 10 月 8 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

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七）会议地点

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出售全资子公司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详见公司于2018年09月26日在全国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承蓝科技：出售资产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55），《承蓝科技：关联交易公告》（公告编号2018-056）。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1. 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

2. 自然人股东由代理人代表出席本次会议的，应出示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委托人亲笔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

3. 法人股东应由其法定代表人亲自出席会议，法人股东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4.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有合理理由无法出席的，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理人出席本次会议，应提供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法人股东签章的授权委托书原件和代理人的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其他单位股东参照前述要求办理。

5. 办理登记手续，可用信函或者传真方式进行登记，但不受理电话登记。

（二）登记时间：2018年10月10日下午14时30分到15时00分

（三）登记地点：公司会议室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021-62208889 联系人：刘文华

地址：上海市长宁区金钟路658号17号楼302室

（二）会议费用：与会股东所有费用自理。

（三）临时提案

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天前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上海承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上海承蓝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9月26日